

#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东交〔2021〕158号

## 关于2021年包车运力发展计划的公告

为保障我市道路客运市场可持续健康发展，按照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实施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交〔2021〕3号）要求，经研究评估和公示，现将2021年本市包车运力发展计划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发展市际包车运力0个，市内包车运力0个（客运班车调整为市际包车以及定向服务许可的除外）；

二、继续接受通过现有省际、市际班车调整为市际包车和

定向服务的包车运力申请，发展数量不纳入年度发展计划限制。

特此公告



---

东莞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1年5月26日印发

---